2024年轨道交通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

为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尽可能满足学生成才需要，根据《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第4次修订)》 (成技院发[2024]28号)文件精神，我院现将今年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工作小组

 已设置隐藏。

二、接收对象

1.2023级、2024级三年制全日制在籍在读的专科学生，属中外合作办学录取的学生仅接受内部专业转入、转出。

2.2023级转入的学生，降一年级进入2024级学习。

三、申请条件

1.符合《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第4次修订)》 (成技院发[2024]28号)中关于申请转专业条件方面的规定。

2.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只能申报一个专业志愿，不受理学生申报专业变更或转专业的二次申请。

3.提出转专业的学生需符合转入专业的招生要求，并对转入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素质良好，未受过纪律处分。

四、接收专业与计划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年级 | 学制 | 计划接收人数 | 备注 |
| 1 |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 2024级 | 三年 | 8 |  |
| 2 |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 2024级 | 三年 | 3 |  |
| 3 | 城市轨道车辆应用技术 | 2024级 | 三年 | 3 |  |
| 4 |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 2024级 | 三年 | 4 |  |

五、考核组织与管理

**（一）考核形式**

1.各专业均采用面试的形式，考核时间5-10分钟。

2.考核为百分制记分，满分100分。

**（二）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主要包含个人素质、专业知识、职业能力素质等模块，围绕思想政治、语言表达、仪容仪表、专业认知、职业适应能力、自身学习优势及其综合素质进行测试和考核。

**（三）考核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分布** | **备注** |
| 自我介绍 | 内容全面、语言表达流畅、形象气质、精神面貌 | 10分 |  |
| 转专业动机 | 动机合理性、动机明确性 | 15分 |  |
| 拟转专业领域了解程度 | 知识全面性 | 15分 |  |
| 拟转专业领域相关技能 | 技能匹配度 | 15分 |  |
| 弥补专业知识或经验的不足 | 学习计划、学习态度、学习成果 | 15分 |  |
| 对行业的了解 | 行业认知度 | 10分 |  |
| 适合新专业的理由 | 个人特点与专业的匹配度、专业与个人职业规划的契合度 | 10分 |  |
| 为转专业做的准备 | 是否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准备 | 10分 |  |

**（四）考核成绩**

 最终得分原则上为整数，若有小数四舍五入。

**（五）录取办法**

1.通过转专业考核，成绩判定为合格（60分以上），且成绩排名在接收名额限制范围内。

2.考核成绩合格者根据成绩高低进行排序，结合接收名额限制从高到低进行录取。

3.考核成绩低于60分者为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4.录取结果以学校的公示和批准为准。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认定**

1.学生转入前获得的公共基础课学分可置换转入后对应课程学分，已获得的其他课程学分经转入专业认定后可置换同类课程学分。

2.学生转入前未获得的课程学分，应在转入后专业课程范围内申请重修或补修，以获得转入后专业毕业最低规定学分要求。

六、工作流程与时间节点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考核时间 | 考核地点 | 备注 |
|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 11月27日下午14:30 | 一实训楼D512 |  |
| 城市轨道交通机电技术 | 11月27日下午14:30 | 一实训楼D512 |  |
| 城市轨道车辆应用技术 | 11月27日下午14:30 | 一实训楼D512 |  |
| 城市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技术 | 11月27日下午14:30 | 一实训楼D512 |  |

七、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联系地点** | **备注** |
| 黄老师 | 028-64907172 | 教学楼A3-411 |  |

八、其他事宜

学生对转专业工作有意见、建议或申诉、举报，应以书面材料先向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实名反映，学院将及时查证、核实并公示具体处理结果。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中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递交转专业申请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递交申请的要主动报备。

对在转专业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转入资格。

本次转专业工作为一次性选拔，不进行专业调剂。